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13830492D202128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中国共产党长春市纪律检查委员会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长春市福顺搬家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吉林省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吉林服务市场-物业管理服务-长春市福顺搬家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吉林服务市场-物业管理服务-长春市福顺搬家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服务市场-物业管理服务-长春市福顺搬家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成交单价	小计
1	搬家服务	-	物业经理服务:,保洁服务事项:,绿化服务事项:,保安服务事项:,其他服务响应:办公物品,服务物业面积:1	物业经理服务:,保洁服务事项:,绿化服务事项:,保安服务事项:,其他服务响应:办公物品,服务物业面积:1	1	13800.00	138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3800.00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万叁仟捌佰元整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	地址：
电话：	电话：
开户银行：	开户银行：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商校支行
账号：	账号： 07175501040001659
签订日期：	签订日期：